

中山醫學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「108級生(學號08xxxxx)適用」108.07版
申請通識教育學科學分抵免對照表

申請日期：

基本資料	學號	姓名	學院別	學系列	組(班)別	手機電話
			學院	系		
身份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一新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復學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(系)生(原就讀			大學(科技大學、學院)
					系	組

I、「基礎通識」課程

欲抵免本校應修科目	原校已修科目學分				審核結果
科目名稱	科目名稱	學年	學分數	成績	
多元文化與語文					
			上	上	
			下	下	
程式語言					
			上	上	
			下	下	
大學之道 「限原就讀本校之轉學(系)生辦理」					
			上	上	
			下	下	
服務學習(請另案辦理)					
本校「服務學習」課程分為系上專業服務(8 小時)；服務學習講座(2 小時)；校內外志工服務(8 小時)等三部分，相關抵免請參照通識教育中心網頁(http://genedu.csmu.edu.tw/bin/home.php)說明辦理。					

辦理通識教育課程抵免之注意事項：

- 1>通識學分抵免依「中山醫學大學學生抵免通識學分實施細則」辦理。辦理抵免時，請參考「108學年度入學新生之科目學分表」及「歷年通識課程領域對應表」。
- 2>本對照表應採單面印刷，填寫時請以正楷、用深藍或黑色顏色筆書寫。以立可白等方式塗改課程名稱者無效。
- 3>本表填妥後，請依下列順序將相關資料備妥後，送至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(直接郵寄者拒收件)辦理審查：
 - ①本表(抵免學分對照表)，依標定之頁次夾附於申請資料之最上層—專業課程之抵免資料請勿夾附。
 - ②擬用以申請通識教育課程抵免科目之原開課學校的成績單正本乙份(如有多校成績，應按前往修習之先後，逐校夾附)。
 - ③欲辦理抵免之科目的課程綱要(如有多頁得採雙面印刷)—逐科目用釘書機裝訂並按「抵免學分對照表」之頁次及申請抵免科目的填列順序匯整排列。

退件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正本	通識教育中心 審查簽章	年 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課程大綱(綱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大綱未逐科目整理(裝訂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一門已修課程申請二科(含)以上科目之抵免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
中山醫學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(108級生適用)
申請通識教育學科學分抵免對照表

基本 資料	學號	姓名	學院別	學系別	組(班)別
			學院	系	班 組

II、「博雅通識/醫學人文核心通識」課程

欲抵免本校通識教育課程		擬用以抵免之原校已修課程					審核結果
科目名稱	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年度	學分數	成績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
III、「博雅通識/學群通識」課程(一)

文藝領域					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			上		上		
			下		下		

退件 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課程大綱(綱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大綱未逐科目整理(裝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一門已修課程申請二科(含)以上科目之抵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通識教育中心 審查簽章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中山醫學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(108級生適用)

申請通識教育學科學分抵免對照表

基本資料	學號	姓名	學院別	學系別	組(班)別
			學院	系	班組

III、「博雅通識/學群通識」課程(二)

欲抵免本校應修科目			原校已修科目學分				審核結果
科目名稱	學年	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年	學分數	成績	
社會領域						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科普領域						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				上		上	
				下		下	

退件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正本	通識教育中心 審查簽章	年 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課程大綱(綱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大綱未逐科目整理(裝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一門已修課程申請二科(含)以上科目之抵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
中山醫學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(108級生適用)
申請通識教育學科學分抵免對照表

基本資料	學號	姓名	學院別	學系別	組(班)別
			學院	系	班組

IV、「院通識課程」課程(三)

欲抵免本校應修科目			原校已修科目學分					審核結果
科目名稱	學年	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年	學分數	成績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				上		上		
				下		下		

退件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正本	通識教育中心 審查簽章	年 月 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附課程大綱(綱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大綱未逐科目整理(裝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一門已修課程申請二科(含)以上科目之抵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